附件：

**考生须知**

一、参加面试的考生，于8月20日上午6:30前到达六安市裕安区雷锋路小学（原城北第二小学）综合楼等候面试，不按时报到者，按自动弃权处理。

二、所有考生需提供考前 48 小时内（采样时间为 8 月 18日 6:00 以后）的核酸检测阴性证明入场。考生应当遵守属地疫情防控有关要求，并配合工作人员接受体温检测，体温正常方可进入考点。入场时应主动出示“安康码”、“行程卡”和核酸检测阴性报告。无法出具考前 48 小时内核酸检测阴性证明、“安康码”非绿码或“行程卡”异常且风险未排除的考生，以及根据属地防疫管控政策不宜参加考试的考生，不予进入考点。

三、参加面试的考生须持本人有效居民身份证、笔试准考证和面试通知书（均为原件）按时报到，接受工作人员的统一封闭管理。

　　四、面试考生必须严格遵守考场纪律和保密规定，不得携带任何通讯工具进入面试场所（候考室、考场），如有携带的必须关闭并一律主动交工作人员统一保管，否则，一经发现，按违纪处理。

　　五、面试考生采取临时抽签的办法确定参加面试的顺序。面试开始后，由工作人员按抽签序号逐一引导进入面试考场。

　　六、面试采取结构化面试方法，即通过考官对考生提问，考查考生应具备的基本素养、仪表举止和逻辑思维、协调应变、语言表达能力以及教师岗位必备的素质等。每位面试人员的面试时间为15分钟。

　　七、面试满分为100分。面试的计分方法为：对7名考官评出的分数，去掉其中的一个最高分和一个最低分，剩余分数相加后除以有效考官人数（5名）所得出的平均分数。

　　八、面试成绩经现场监督人员签字确认后，由主考官审核签字，当场向面试人员公布。面试成绩公布后，面试人员随即由工作人员引导按指定的路线离开考场、考点。

九、考生只准报多少考场和抽签号，不得透露姓名，专业及其他信息。

十、考生违纪，按《安徽省人事考试违纪处理规定》给予相应的处理。